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 SUN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財務概覽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 (-)
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432,728	4,182,684	-18%
毛利	1,283,582	1,224,081	+5%
分類EBITDA# (扣除未分配項目前)	640,002	788,193	-19%
經營溢利	378,061	619,884	-39%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398,533	352,333	+13%
	<u>694,756</u>	<u>642,303</u>	+8%
經調整淨溢利##	694,756	642,303	+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12,085)	181,258	不適用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31,943	-	不適用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2,861,475	不適用
	<u>1,114,614</u>	<u>3,685,036</u>	-70%
年內溢利	1,114,614	3,685,036	-70%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605,037	3,623,736	-83%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509,577	61,300	+731%
	<u>1,114,614</u>	<u>3,685,036</u>	-70%
年內溢利	1,114,614	3,685,036	-70%

EBITDA透過從分類經營溢利/ (虧損) 中撇除利息支出、稅項、折舊及攤銷，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及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僅供識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939,416	3,521,526	-73%
- 非控股權益	175,198	163,510	+7%
	<u>1,114,614</u>	<u>3,685,036</u>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變動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0.340	1.268	-73%
攤薄	<u>0.313</u>	<u>1.237</u>	-7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財務狀況概覽			
權益總額	7,554,282	7,490,994	+1%
流動資產淨值	3,689,867	3,816,758	-3%
資產總值	<u>11,455,311</u>	<u>10,818,808</u>	+6%
			變動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
每股資產淨值	<u>2.720</u>	<u>2.698</u>	+1%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全年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總值11,455,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818,800,000港元)，乃以相應負債總額為3,901,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327,800,000港元)及權益總額為7,554,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491,000,000港元)撥資。資產淨值則為7,554,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491,000,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2.72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每股2.698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受限制銀行結餘1,064,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65,5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3,537,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254,600,000港元)及短期銀行借款55,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400,000港元)。現金淨額為3,481,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252,200,000港元)。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而負債總額包括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租賃負債、賣出認沽期權負債及資產支持證券。資本負債比率為13.8%(二零二一年：11.1%)。資本負債比率被視為穩健，並適合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

資本架構及抵押詳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55,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400,000港元)及銀行融資約284,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6,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24,600,000港元以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分別為2,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700,000港元)及3,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700,000港元))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693,600,000港元、681,700,000港元、1,125,400,000港元、71,500,000港元、18,500,000港元、5,300,000港元及6,400,000港元乃分別以人民幣、港元、美元、歐元、英鎊、新加坡元及日圓列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626,100,000港元、413,500,000港元、979,400,000港元及1,000,000港元乃分別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列值。

重大投資

除第13至21頁標題為「整體財務業績及狀況」一節項下附註(A)及附註(S)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第22及23頁標題為「主要投資及融資活動」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任何具體計劃。

匯率風險

本集團產生之收入、所作採購及支付之費用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歐元、英鎊、日圓、新加坡元及港元列值。目前，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購買任何工具以對沖本集團之匯率風險。倘港元或人民幣之匯率出現任何重大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或然負債

(A) 與一名客戶訂立履約擔保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與一名客戶訂立履約擔保協議（「履約擔保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恰當及如期履行服務項目向客戶提供擔保，擔保金額不超過60,000,000港元，並同意就因上述附屬公司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行為引致的索償向該客戶作出彌償。履約擔保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一直保持十足效力及作用。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有關履約擔保協議的負債。董事認為提出索償之可能性不高。

(B) 與本公司聯營公司訂立擔保協議

(i)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與本公司彼時的三間附屬公司（其中兩間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訂立一份擔保協議（「二零一九年製造商擔保協議」），據此，倘任何上述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個別及／或共同停止或未能履行其付款責任，本公司須擔保償還上述聯營公司因上述聯營公司向一名指定製造商下達製造訂單所引致而個別及／或共同結欠的到期及未償還債務，保證金不超過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0港元）。

由於訂購量進一步擴大，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與相同對手方訂立另一份擔保協議（「二零二一年製造商擔保協議」）。據此，擔保金額增至高達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製造商擔保協議已告終止，而本公司於其項下之全部義務及責任（如有）已有效撥入二零二一年製造商擔保協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就二零二一年製造商擔保協議確認任何負債。董事認為提出索償之可能性不高。

- (ii)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與本公司彼時一間附屬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為一間聯營公司）及一家獨立製造商（「原設備製造商」）訂立擔保協議（「二零二零年原設備製造商擔保協議」），據此，倘該聯營公司停止或未能履行其付款責任，本公司須擔保償還該聯營公司因其向原設備製造商所下達有關製造訂單所引致而結欠原設備製造商的到期及未償還債務，擔保金額不超過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就二零二零年原設備製造商擔保協議確認任何負債。董事認為提出索償的可能性不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僱員總數為2,782人。僱員按部門細分如下：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	968
金融科技服務	157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	759
金融解決方案	641
其他	217
總部	40
	<hr/>
	2,782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薪酬待遇全面且具有競爭力。董事有權享有固定董事袍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而該等待遇乃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參考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市場慣例及情況以及本集團的企業目標及願景而釐定。僱員之薪酬包括每月固定薪金，另加與表現掛鈎之年度花紅。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吸引、留聘、激勵及獎勵僱員。本集團亦資助選定僱員參與符合本集團業務所需之外界培訓課程。

免責聲明：

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

若干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乃用於評估本集團之表現，例如EBITDA。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並非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明確認可之指標，故未必可與其他公司之同類指標作比較。因此，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不應視作經營收入（作為本集團經營表現指標）之替補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作為衡量流動資金之指標）之替補。提供採用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純粹為加強對本集團現時財務表現之整體理解。此外，由於本集團以往曾向投資者報告若干採用非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之業績，因此本集團認為載入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可令本集團之財務申報保持一致性。

業務回顧

簡明分類業績分析

	附註	營業額		EBITDA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	1	2,655,820	3,346,991	695,166	809,910
金融科技服務	2	229,917	213,843	22,099	18,966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	3	169,483	191,697	(12,250)	(5,660)
金融解決方案	4	346,068	336,396	(234)	(8,202)
其他	5	36,473	101,176	(64,779)	(26,821)
分類業績		3,437,761	4,190,103	640,002	788,193
減：分類間營業額		(5,033)	(7,419)	-	-
合計		<u>3,432,728</u>	<u>4,182,684</u>	<u>640,002</u>	<u>788,193</u>
折舊				(162,360)	(248,248)
攤銷				(1,490)	(85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2,2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	E			(6,889)	181,191
分類經營溢利				469,263	718,026
未分配其他收入				5,647	4,090
未分配企業開支				(96,849)	(102,232)
經營溢利				<u>378,061</u>	<u>619,884</u>
已終止經營業務					
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	S	<u>246,379</u>	<u>454,480</u>	93,584	79,255
折舊				-	(8,564)
攤銷				-	(2,666)
分銷經營溢利				<u>93,584</u>	<u>68,025</u>

[#]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攤銷、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計算。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A	3,432,728	4,182,684
銷售成本	C	(2,149,146)	(2,958,603)
毛利		1,283,582	1,224,081
其他收入	B	109,166	95,68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B	(12,054)	181,265
銷售開支	C	(154,260)	(119,086)
行政費用	C	(744,275)	(649,028)
信貸減值虧損	C	(104,098)	(113,034)
經營溢利		378,061	619,88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D	398,533	352,333
視作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077)	(9,83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E	-	2,861,47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604	-
融資成本	R	(59,862)	(70,588)
除所得稅前溢利		718,259	3,753,267
所得稅開支		(113,222)	(129,531)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605,037	3,623,736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S	509,577	61,300
		1,114,614	3,685,036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39,416	3,521,526
—非控股權益		175,198	163,510
		1,114,614	3,685,036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0.169	1.253
攤薄		0.142	1.2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0.340	1.268
攤薄		0.313	1.23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F	147,480	265,648
使用權資產	G	55,690	60,133
無形資產		25,737	25,81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H	3,399,895	2,695,5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I	94,057	109,30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J	152,868	629,711
存貨	K	18,732	18,4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L	170,316	168,409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 其他流動資產	L	123,263	158,821
應收貸款	M	2,647,625	2,228,32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N	5,306	–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10,431	12,701
短期銀行存款	O	1,468	6,832
受限制銀行結餘	O	1,064,937	765,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O	3,537,506	3,254,55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S	–	419,105
資產總值		11,455,311	10,818,80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42	6,942
儲備		6,611,653	6,416,362
		6,618,595	6,423,304
非控股權益		935,687	1,067,690
權益總額		7,554,282	7,490,994
負債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R	857,069	902,5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38	2,96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P	642,446	505,583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P	965,787	624,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P	967,734	1,076,401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N	4,421	6,30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0,499	92,855
租賃負債	G	29,829	31,576
銀行借款		55,748	2,446
資產支持證券	Q	265,058	–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S	–	82,803
負債總額		3,901,029	3,327,81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455,311	10,818,808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		2.720	2.69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441,335	(743,18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43,384)	131,59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3,544	100,3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431,495	(511,23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40,742,000港元 乃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3,295,300	3,747,4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虧損)／收益	(189,289)	59,064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537,506</u>	<u>3,295,300</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包括出售一間 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u>61,648</u>	<u>104,342</u>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營業額為3,432,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度」)減少18%。年內溢利合共為1,114,6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則為3,685,000,000港元。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為11,455,3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0,818,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為3,689,9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816,800,000港元。

分類表現回顧

(1)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

主要表現指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 (-)
營業額*	2,652,007	3,342,837	-21%
EBITDA#	695,166	809,910	-1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2,257	不適用
經營溢利	553,364	579,396	-4%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攤銷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計算

分類營業額為2,652,0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為3,342,800,000港元。分類營業額的減少乃由於COVID-19疫情的區域性傳播以及於全國採納疫情防控措施導致中國消費者對商品和服務的消費下降，從而令正在處理的交易量減少。

分類經營溢利為553,4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度下跌4%。分類經營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分類營業額減少。於二零二二年度，利潤率改善主要由於提供更多元化服務，如新的數字化服務產品。

(2) 金融科技服務

主要表現指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 (-)
營業額*	228,704	212,552	+8%
EBITDA#	22,099	18,966	+17%
—包括信貸減值虧損	100,931	113,034	-11%
經營溢利	14,825	12,590	+18%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計算

二零二二年度，分類營業額為228,7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為212,600,000港元，增加8%。我們的小額貸款業務及供應鏈融資服務業務分類取得穩步增長。分類經營溢利為14,8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度的12,600,000港元增加18%。

(3)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

主要表現指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 (-)
營業額*	169,476	189,723	-11%
EBITDA#	(12,250)	(5,660)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	(6,889)	181,191	不適用
經營(虧損)／溢利	(24,612)	171,043	不適用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虧損)／溢利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攤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計算

於二零二二年度，我們繼續為中移金科、中移動IVR基地及中移動動漫基地提供優質高效的支援服務，如產品開發、業務營運及系統維護。年內分類營業額為169,5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則為189,700,000港元。分類經營虧損為24,6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則為分類經營溢利171,0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二年度並無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所致。詳情請參閱附註(E)。

(4) 金融解決方案

主要表現指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 / (-)
營業額*	346,068	336,396	+3%
EBITDA#	(234)	(8,202)	不適用
經營虧損	(7,362)	(15,310)	不適用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虧損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計算

於二零二二年度，分類營業額為346,1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則為336,400,000港元。分類經營虧損合共為7,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則為15,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度分類經營虧損乃主要由於所產生的各項目的前期成本。

(5) 其他

其他業務運營主要包括電能計量及解決方案業務及各類開發階段的新業務項目。該等業務的營業額貢獻約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綜合營業額總額的1.1%。於二零二二年度營業額下跌及EBITDA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電能計量及解決方案業務的出貨量縮減。

分類營業額為36,5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為101,200,000港元。分類經營虧損為67,0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則為29,700,000港元。

整體財務業績及狀況

(A) 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營業額為3,432,7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度減少18%。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之分類營業額減少所致。亦請參閱上文附註(1)至(5)之分類表現。

(B)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度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C) 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

二零二二年度銷售成本大幅下降，主要由於總營業額下降，尤其是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

經營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度員工成本增加。

信貸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金融科技服務分類項下的逾期應收貸款結餘的減值虧損。

(D)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有關金額主要指分佔本公司之聯營公司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百富環球」，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業績。

(E) Cloopen可換股優先股之公平值收益、視作出售本集團當時持有的Cloopen普通股之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其他全面虧損

有關金額指二零二一年度有關Cloopen Group Holding Limited（「Cloopen」）的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非現金收益總額約3,055,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度並無錄得該等收益。

根據每一股美國存託股份的市價（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約時間）為0.70美元，相當於約5.46港元）及本集團持有的Cloopen股份的對應市值（19,6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2,9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度確認因其於Cloopen之權益的公平值變動導致的「其他全面虧損」約476,800,000港元。

Cloopen為中國基於雲的多功能通訊解決方案供應商，提供全套基於雲的通訊解決方案，涵蓋通訊平台即服務（CPaaS）、基於雲的聯絡中心（基於雲的CC）及基於雲的統一通訊及協作（基於雲的UC&C）。

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四日的公佈。

(F)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結餘主要指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以及其他業務運營的電能計量及解決方案分類之固定資產。

(G)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結餘指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相應負債的租賃。

(H) 於關聯公司之投資

結餘主要指本集團於百富環球及兆訊恒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訊恒達」）之權益。本集團對其未來前景持樂觀態度，並將繼續審慎及靈活地評估其投資策略，以提升股東價值。

(i) 百富環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百富環球364,000,000股普通股，且本集團於百富環球約33.7%實際權益之公平值約為2,457,000,000港元，且低於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旨在釐定投資之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估值師按使用價值基準評估並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賬面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百富環球的權益2,846,6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經審核資產總值的24.8%，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成本為259,800,000港元。

百富環球，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支付銷售點終端產品的開發及銷售，並提供維護及安裝以及支付解決方案服務。

百富環球是全球領先的電子支付終端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面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影響全球經濟的艱難時刻，百富環球將這些挑戰化作為業務發展機遇和動力。在疫情下，全球無現金化走得更遠，而市場對百富環球安卓智能支付終端的需求持續高速增長。百富環球引領支付終端技術的發展趨勢及安全升級，對研發投入持之以恆，而近年重點聚焦研發新一代安卓智能支付終端及雲端軟件即服務平台。

於二零二二年度，百富環球的經審核純利增長主要源於錄得強勁收入增長，此乃由於百富環球安卓智能支付終端的銷量急劇增長所帶動，尤其是在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展望未來，我們對百富環球支付終端的市場需求持樂觀態度，並預期百富環球已做好充分準備，以迎接全球支付行業龐大的機遇。

(ii) 兆訊恒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兆訊恒達註冊資本約人民幣27,300,000元，約佔於兆訊恒達權益的45.73%。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兆訊恒達的權益518,6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經審核資產總值的4.5%。

於二零二二年度，受疫情以及全球半導體供應鏈緊張的影響，信息安全芯片行業增長趨於緩慢，競爭更加激烈。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兆訊恒達的經審核營業額及純利比率相比二零二一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半導體供應鏈緊張，令下遊客戶積極進行備貨。其中，磁條加密解碼晶片銷售平穩，安全微控制器(MCU)銷售上升。預計二零二二年在支付市場的政策影響下信息安全芯片市場整體平穩發展，而應用於物聯網的安全芯片錄得初步的銷量。其他各項研發專案進展順利，各產品的成本降低工作亦在有條不紊的開展。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結餘指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900,000港元；及於創投基金之權益的公平值93,100,000港元。

(J)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結餘指本集團於Cloopen之權益的公平值。基於每一股美國存託股份的市價(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約時間)為0.70美元，相當於約5.46港元)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Cloopen股份的對應市值為19,6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2,900,000港元)，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成本127,800,000港元。

亦請參閱上文附註(E)。

(K) 存貨

該金額主要指其他業務下的電能計量及解決方案業務的存貨。

年內錄得撥回有關呆滯及陳舊存貨的存貨撥備4,800,000港元。

(L)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附註(i)(a))	181,963	176,292
應收票據 (附註(i)(b))	4,850	1,520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6,497)</u>	<u>(9,403)</u>
	170,316	168,40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u>123,263</u>	<u>158,821</u>
合計	<u>293,579</u>	<u>327,230</u>

附註(i)：

- (a)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債務人之信貸期由0至180日不等。主要根據相關發票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143,537	128,311
91至180日	4,844	10,947
181至365日	8,748	17,934
365日以上	<u>24,834</u>	<u>19,100</u>
	<u>181,963</u>	<u>176,292</u>

- 賬齡介乎即期至90日之結餘增加，主要乃由於金融解決方案分類之應收賬款結餘增加。
- 賬齡介乎91日至180日及181日至365日之結餘減少，主要是乃由於平台運營解決方案分類之結算提前。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主要歸屬於平台運營解決方案分類。

(M)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金融科技服務分類項下應收客戶的款項，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大幅增加乃由於金融科技服務分類增長所致。

根據付款到期日劃分之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	2,637,486	2,219,046
逾期一至三個月	26,579	16,449
逾期三個月以上	143,806	122,980
應收貸款總額	2,807,871	2,358,475
減：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	(160,246)	(130,148)
應收貸款淨額	<u>2,647,625</u>	<u>2,228,327</u>

(N)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O) 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短期銀行存款	<u>1,468</u>	<u>6,832</u>
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	1,064,937	765,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537,506</u>	<u>3,254,558</u>
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602,443</u>	<u>4,020,020</u>

附註：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支付結算司發佈的通知，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起，第三方支付機構持有的所有客戶儲備金賬戶將被撤銷，且客戶儲備金須集中存放於指定機構的專用存款賬戶中。該銀行賬戶中的資金轉賬受中國人民銀行實施的若干措施監管，因此該等客戶儲備金本質上受限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限制銀行結餘項下相關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餘下的結餘，指於指定銀行賬戶存入用於經營本集團跨境支付業務的資金。

(P)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之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附註(i))	642,446	497,080
應付票據	-	8,503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之 應付款項 (附註(ii))	965,787	624,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附註(iii))	967,734	1,076,401
合計	<u>2,575,967</u>	<u>2,206,280</u>

附註(i):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由0至180日不等。主要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294,502	468,595
91至180日	194,648	11,272
181至365日	145,038	7,089
365日以上	8,258	10,124
	<u>642,446</u>	<u>497,080</u>

一 賬齡介乎即期至90日、91至180日及181至365日之應付賬款變動主要由於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的未償還結餘的變動。

附註(ii):

有關結餘指就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應付商戶之款項。

附註(iii):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責任*	234,408	266,720
按金	42,546	60,751
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	43,678	77,241
來自業務渠道合作商的墊款**	426,295	435,842
其他***	220,807	235,847
	<u>967,734</u>	<u>1,076,401</u>

* 結餘指應計員工成本、退休金責任以及年終花紅。

** 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及來自業務渠道合作商的墊款指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項下來自商戶及合作商收取之墊款及保證金。

*** 結餘主要指應計分包成本及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項下應付其他累計手續費。

(Q) 資產支持證券

結餘指尚未行使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的賬面值。

隨行付支付有限公司(「隨行付」)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隨行付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隨行付保理」)批准隨行付供應鏈金融1-15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資產支持證券計劃」)及據此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乃以信託權益形式的應收貸款支持。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無異議函，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的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30,000,000港元)，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不超過15期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根據其風險、收益及期限分為優先及次級層級。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

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9,000,000元(相當於約380,100,000港元)的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第一期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62,000,000元(相當於約419,900,000港元)的第二期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成立，以及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3,000,000元(相當於約339,400,000港元)的第三期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成立。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發行予中國合資格機構投資者，而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發行予北京隨信雲鏈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隨信雲鏈」)。發行的所得款項主要用作金融科技服務分類的一般營運資金。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將拓寬本集團獲取低成本資金的融資渠道，從而可用於改善本公司的融資結構及促進其經營活動及投資。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佈。

(R)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及融資成本

結餘指就VBill Limited (「VBill Cayman」)及兆訊微電子有限公司(「兆訊香港」)授出的賣出認沽期權的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部分		
-VBill Cayman	852,188	797,710
-兆訊香港	4,881	-
	857,069	797,710
非流動部分		
-兆訊香港	-	104,871
	857,069	902,581

二零二二年度結餘減少乃由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出售年內兆訊恒達合計8.37%已發行股本後，兆訊恒達不再為附屬公司，此後作為本公司聯營公司入賬。因此，原按攤銷成本計量之相關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獲終止確認，並就權益作出相應調整。此後，賣出認沽期權負債被重新分類並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負債。

融資成本指最高為在期權可行使之日應支付的贖回金額的融資費用。

(S)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指兆訊恒達的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業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兆訊香港、若干買家及兆訊恒達就本集團以總代價約人民幣208,700,000元(相當於約254,600,000港元)合共出售兆訊恒達已發行股本約20%(相當於註冊資本總額約人民幣12,000,000元(相當於約14,500,000港元))而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且本集團於兆訊恒達的權益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4.10%進一步減至約45.73%，且兆訊恒達已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列作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入賬。出售收益429,30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確認。

兆訊恒達主要從事銷售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系統綜合及發展系統芯片(SOC)。有關業務分類(即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分類)分類為二零二一年度及二零二二年度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主要財務表現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五月二十三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變動 + / (-)
營業額*	246,379	454,480	-46%
EBITDA#	93,584	79,255	+18%
經營溢利	93,584	68,025	+38%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計算

財務狀況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419,105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82,803)

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為246,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為454,500,000港元，減少逾46%。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溢利為93,6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為68,000,000港元。分類營業額大幅下降主要是由於兆訊恒達的營業額在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出售事項後不再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營業額。

主要投資及融資活動

(i) 出售兆訊恒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兆訊香港與若干買家及兆訊恒達訂立若干股份轉讓協議，以總代價約人民幣208,700,000元（約254,600,000港元）合共出售兆訊恒達約20%權益（「兆訊恒達權益」）。

有關(i)兆訊香港根據上述其中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出售約4.36%兆訊恒達權益；及(ii)萬達百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聯營公司百富環球的附屬公司)出售約3.64%兆訊恒達權益予獨立第三方買家，兆訊恒達、上述獨立第三方買家及管理平台公司(由兆訊恒達董事及管理層持有約99.99%的中國有限合夥企業)訂立附函，據此，兆訊恒達須保證管理平台公司於觸發事件發生時購回全部或部分上述合共8%兆訊恒達權益之購回責任，惟受附函規定的其他條件所規限，且上限為人民幣180,000,000元（約219,600,000港元）（「購回擔保」）。儘管附函規定其有效性為自相關觸發事件起計3年，但購回擔保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

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緊隨出售事項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於兆訊恒達的權益約為45.73%，而兆訊恒達列賬作為本公司的一間關聯公司。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佈。

本公司目前正考慮重啟兆訊恒達分拆並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交所科創板」）單獨上市的可能性，就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遞呈新申請，以供批准。

(ii) 投資者行使認沽期權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VBill (Cayman)接獲來自VBill (Cayman)當時股東(「投資者」)的認沽通知，要求VBill (Cayman)根據相關交易文件條款釐定的約109,300,000美元(「認沽價」)購回、贖回及／或註銷其VBill (Cayman)約14.01%股份。購回、贖回及／或註銷全部相關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完成(「認沽期權完成」)，緊隨其後，VBill (Cayman)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iii) 發行資產支持證券

隨行付的全資附屬公司隨行付保理批准資產支持證券計劃並發行以信託權益形式的應收貸款支持的資產支持證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無異議函，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的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不超過15期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根據其風險、溢利及期限分為優先及次級層級。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月及十二月，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總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9,000,000元(相當於約380,100,000港元)的第一期、總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62,000,000元(相當於約419,900,000港元)的第二期及總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3,000,000元(相當於約339,400,000港元)的第三期成立。優先層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並已發行予中國合資格機構投資者，而次級層級已發行予北京隨信雲鏈。發行資產支持證券的所得款項將主要用作金融科技服務分類的一般營運資金。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將拓寬本集團獲取低成本資金的融資渠道，從而可用於改善本公司的融資結構及促進其經營活動及投資。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佈。

業務展望

二零二二年，新冠疫情的區域性傳播使中國經濟承受較大壓力。隨著疫情變化、疫苗接種普及加上防控經驗和能力提高，我國疫情防控進入新階段。疫情防控措施因時因勢持續優化調整，我們對國家經濟復甦勢頭持樂觀態度。然而，在全球經濟一體化的趨勢及影響下，預期二零二三年全年經濟前景和經營環境仍將富挑戰性。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非金融機構支付服務管理辦法》，非金融機構作為中介機構向收付款人提供網絡支付、預付卡的發行與受理、銀行卡收單及中國人民銀行確定的其他支付服務須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我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順利續新該許可證，證書為期五年直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二年我們與多家銀行、通信運營商、中國郵政等機構達成戰略合作協定，共同為商戶提供全方位的支付服務，致力於商戶成長。在新冠疫情相較去年更為突發的情況下我們的數位化支付交易仍取得74%的增長。在跨境支付業務上我們也取得了突破性進展，期內我們繼續打通海外主流電商平台，成功構建全球海外支付網路，為出口企業提供跨境收款、全球代付、外匯管理等一站式跨境資金服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我們跨境支付業務的月交易金額已突破1億美元，業務覆蓋香港、美國、歐洲、日本、新加坡等國家和地區。隨著疫情管制措施的優化調整，我們預期二零二三年國內消費將迎來爆發性增長，將推動我們的商戶交易快速提升。另一方面，中國供應鏈優勢將有望進一步增強，帶來出口貿易的增長，我們的跨境支付業務也將迎來更好的市場機遇。

在數位化服務業務方面，經過了兩年的發展，我們在成熟的支付業務基礎上，構建了開放PaaS平台，接入了多家獨立軟體發展服務商(Independent Software Vendor (ISV))，提供多個整合行業的數位化解決方案，服務範圍包括零售、酒店、加油站、高校食堂、連鎖品牌、景區等等，服務超過117萬家商戶。我們的智慧決策產品對商品流通全週期進行智慧化管理，面向線下連鎖超市、便利店、生鮮店等零售商戶提供包括「經營狀況診斷」、「智慧供應鏈」、「商品品類管理」和「現場AI管理」在內的四大功能模組為一體的零售行業數位化解決方案，全面提升商戶的運營效率。此外，我們以改造傳統菜市場數位化為核心，協助農貿市場進行智慧化轉型，為菜市場管理方、商戶、消費者提供管理、行銷、用戶體驗為一體的全方案智慧解決方案，打造菜市場數位化生態。

金融科技服務

金融科技服務主要透過隨信雲鏈金融服務平台及商票融資服務平台提供。隨信雲鏈金融服務平台建基於區塊鏈技術，平台產品包括隨信、隨融、商票閃融、銀票閃貼等多種金融科技服務產品。平台連接多家銀行，並圍繞國企、央企提供服務，致力為國企、央企產業鏈上下游的製造業中小微企業提供各類優質、高效的金融產品，為中小企業解決融資難、融資貴、融資慢等難題。

二零二二年全球經濟增長動能放緩，國內各產業經營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隨著國內疫情防控的放鬆，宏觀調控不斷加大力度，預計二零二三年經濟總體恢復向好態勢，市場業務發展持比較樂觀態度。二零二二年票據市場業務穩步增長，截至二零二二年十月，票據承兌發生額人民幣22.20萬億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長13.90%。從市場業務環境來看，自票據資訊披露系統上線後，票據市場透明度不斷提升，使票據信用屬性被提升至前所未有的高度，信用體系將進一步得到完善，商業信用環境將大幅改善；新一代票據業務系統和供應鏈票據的上線，為票據市場穩定發展奠定了技術基礎，為商業承兌匯票的發展提供了良好的生態環境。

我們的平台連結了多家金融機構，包括銀行、信託、保理公司等，這些金融機構透過我們的平台為中小微企業提供資金支持，幫助企業擴大生產經營，降低融資成本，提升了其業務的活力。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通過票據融資金額接近百億，業務量持續增長。同時我們還通過資產證券化，直接獲得一級市場資金，為企業提供了更多資金保障。截至二零二二年底，成功發行了三期ABS，發行金額總計人民幣974,000,000元。我們將繼續擴大和金融機構的深度合作，並結合資產證券化業務，為企業提供高效、低成本的金融服務；同時我們正在進行供應鏈票據的基礎設施建設；企業可以藉此開具商票和銀票，開票企業和其供應商可以在我們平台上實現票據的全生命週期作業，包括票據的開立、背書、票據拆分、保證、質押、貼現及兌付。平台亦允許企業及其供應商實現票據的全生命週期，包括票據的開立、背書、票據拆分、保證、質押、貼現、兌付等等，並且可以持續累積信用。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

二零二二年，我們繼續為公司的主要客戶--中移動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產品技術服務及業務運營支撐服務，業務規模保持穩定，各項服務均獲得客戶的認可。二零二三年，我們繼續拓寬電信運營商以外的行業與客戶，合約規模持續增長。我們還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在微服務平台、容器雲平台、企業行銷工具等領域均有新產品推出，為企業客戶賦能。展望未來，隨著市場的逐步復甦，我們除了穩固既有的收入規模以外，將在新增市場拓展更多的收入。

金融解決方案

二零二二年，在中國大陸地區，北京高陽金信持續為客戶提供銀行全業務系統運維的支撐服務，協助客戶實現業務創新、系統安全運維管理工作。同時，北京高陽金信在信創、支付、財富管理等領域也取得一定突破性的發展。信創方面，我們率先在行業內提出三大下移策略和九大下移工藝，助力銀行客戶進行業務系統搬遷升級，以讓客戶在信創背景下實現業務無感的技術升級改造。於支付領域，我們先後啟動FPS、ISO 20022 Swift報文的標準升級、跨境清算等業務系統研發，並已陸續取得客戶採購訂單。於財富管理系統方面，我們充分利用了跨境理財業務發展的態勢，全方位打造可賦能多家銀行客戶服務高淨值人群的財富管理系統。

面向海外金融IT服務機會，高陽寰球在持續提升海外服務能力的基礎上，積極進行市場拓展及新產品新技術研發。在提升海外服務能力方面，高陽寰球分別在老撾、柬埔寨設立海外辦事處，並成立本地支持團隊，以提升於當地的技術服務能力和支援業務拓展。在市場拓展方面，我們於期內與八家新客戶簽訂服務合約，實現了於泰國、瓦努阿圖等新國家市場的業務突破。在新產品技術研發方面，我們新研發的分散式、微服務核心系統亦取得一定成果，於期內在某虛擬銀行完成投產，並成功就新研發的電子錢包支付產品簽訂服務合約。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 3	3,432,728	4,182,684
銷售成本	4	(2,149,146)	(2,958,603)
毛利		1,283,582	1,224,081
其他收入	2	109,166	95,68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	(12,054)	181,265
銷售開支	4	(154,260)	(119,086)
行政費用	4	(744,275)	(649,028)
信貸減值虧損	4	(104,098)	(113,034)
經營溢利		378,061	619,88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	398,533	352,333
視為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1	(1,077)	(9,83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1	-	2,861,47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7	2,604	-
融資成本		(59,862)	(70,588)
除所得稅前溢利		718,259	3,753,267
所得稅開支	5	(113,222)	(129,531)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605,037	3,623,736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7	509,577	61,300
年內溢利		1,114,614	3,685,036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39,416	3,521,526
—非控股權益		175,198	163,510
		1,114,614	3,685,03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66,676	3,481,233
—非控股權益		138,361	142,503
		605,037	3,623,736
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72,740	40,293
—非控股權益		36,837	21,007
		509,577	61,300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之			
每股盈利：			
基本	7	0.169	1.253
攤薄	7	0.142	1.2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7	0.340	1.268
攤薄	7	0.313	1.23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114,614	3,685,036
其他全面 (虧損) / 收益 (扣除稅項)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256,950)	87,305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7,581)	7,957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 (虧損) / 收益	(144,958)	28,361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後釋出之儲備	563	10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476,843)	(2,844,55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 (虧損) / 收益	(815)	12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扣除稅項)	<u>218,030</u>	<u>964,234</u>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0,085	775,218
— 非控股權益	<u>97,945</u>	<u>189,016</u>
	<u>218,030</u>	<u>964,2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虧損) / 收益總額源自：		
— 持續經營業務	(342,406)	729,69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462,491</u>	<u>45,523</u>
	<u>120,085</u>	<u>775,218</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684	85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796	264,791
使用權資產		55,690	60,133
無形資產		25,737	25,81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	3,399,895	2,695,55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8	152,868	629,71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4,064	7,7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	93,077	108,2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3,878,811	3,792,851
流動資產			
存貨		18,732	18,427
其他流動資產		49,551	65,088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69,648	85,94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306	-
應收貸款	10	2,647,625	2,228,3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170,316	168,4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	980	1,103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10,431	12,701
短期銀行存款		1,468	6,832
受限制銀行結餘		1,064,937	765,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37,506	3,254,558
		7,576,500	6,606,85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7	-	419,105
流動資產總值		7,576,500	7,025,957
資產總值		11,455,311	10,818,80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42	6,942
儲備		6,611,653	6,416,362
		6,618,595	6,423,304
非控股權益		935,687	1,067,690
權益總額		7,554,282	7,490,99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15	-	104,871
租賃負債		11,958	10,7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38	2,969
		<u>14,396</u>	<u>118,61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4,396</u>	<u>118,61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642,446	505,583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13	965,787	624,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	967,734	1,076,40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421	6,30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0,499	92,855
銀行借款		55,748	2,446
資產支持證券	14	265,058	-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15	857,069	797,710
租賃負債		17,871	20,801
		<u>3,886,633</u>	<u>3,126,396</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7	-	82,803
		<u>3,886,633</u>	<u>3,209,199</u>
流動負債總額			
		<u>3,886,633</u>	<u>3,209,199</u>
負債總額			
		<u>3,901,029</u>	<u>3,327,81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1,455,311</u>	<u>10,818,808</u>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

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須作出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準則及修訂：

- 物業、廠房及設備：用於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及
-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上文所列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頒佈，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報表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 延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 償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並正評估採納該等新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會計期間或未來會計期間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的影響。

2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於年內確認之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按照時間確認		
提供服務	3,186,158	3,905,489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銷售貨品	36,473	99,631
	<u>3,222,631</u>	<u>4,005,120</u>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提供金融科技服務(附註i)	210,097	177,564
	<u>3,432,728</u>	<u>4,182,684</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56,630	57,371
政府補貼(附註ii)	49,075	33,789
租金收入	2,566	3,388
其他	895	1,138
	<u>109,166</u>	<u>95,686</u>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非上市可換股優先股	—	197,822
—非上市投資基金	(6,889)	(16,631)
—上市股本證券	(123)	6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5,073)	—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31	7
	<u>(12,054)</u>	<u>181,265</u>

附註i：提供金融科技服務之收入指以實際利率法確認及累計的利息收入。

附註ii：政府補貼指地方稅務局的增值稅退款及政府就於中國銷售及研發自主開發軟件產品授予的補助有關。收取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3 分類資料

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內部報告而釐定經營分類。

董事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本集團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分類的業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為已終止業務（詳見附註17）。去年的比較分類資料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本集團之內部報告分為五個主要經營分類：

持續經營業務

- (a)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主要從事提供支付交易處理服務，以及相關數字化產品及解決方案；
- (b) 金融科技服務—主要從事提供小額貸款、供應鏈融資、保理業務、信貸評估服務以及相關產品及解決方案；
- (c)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主要從事提供電訊及移動支付平台運營服務及運營增值服務；
- (d) 金融解決方案—主要從事向金融機構及銀行提供資訊系統諮詢、集成與運營服務及銷售資訊科技產品；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17(a))

- (e) 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提供資訊系統諮詢服務以及銷售磁條卡加密解碼芯片以及相關產品及解決方案。

董事會按未計利息支出、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虧損）（「EBITDA」）以及分類經營溢利／（虧損）計量因素評估經營分類的表現。EBITDA透過從分類經營溢利／（虧損）中撇除利息支出、稅項、折舊及攤銷，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本集團年內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集團合計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信息 安全芯片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營業額	2,655,820	229,917	169,483	346,068	36,473	3,437,761	246,379
分類間營業額	(3,813)	(1,213)	(7)	-	-	(5,033)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u>2,652,007</u>	<u>228,704</u>	<u>169,476</u>	<u>346,068</u>	<u>36,473</u>	<u>3,432,728</u>	<u>246,379</u>
分類EBITDA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u>695,166</u>	<u>22,099</u>	<u>(12,250)</u>	<u>(234)</u>	<u>(64,779)</u>	<u>640,002</u>	<u>93,584</u>
折舊	(141,160)	(6,497)	(5,473)	(7,128)	(2,102)	(162,360)	-
攤銷	(642)	(777)	-	-	(71)	(1,49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	(6,889)	-	-	(6,889)	-
分類經營溢利/(虧損)	<u>553,364</u>	<u>14,825</u>	<u>(24,612)</u>	<u>(7,362)</u>	<u>(66,952)</u>	<u>469,263</u>	<u>93,584</u>
未分配其他收入						5,647	-
未分配企業開支						(96,849)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98,533	-
視為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077)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604	429,339
融資成本						(59,862)	(1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718,259	522,780
所得稅開支						(113,222)	(13,203)
年內溢利						<u>605,037</u>	<u>509,577</u>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集團合計 千港元	信息 安全芯片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營業額	3,346,991	213,843	191,697	336,396	101,176	4,190,103	454,480
分類間營業額	(4,154)	(1,291)	(1,974)	-	-	(7,419)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u>3,342,837</u>	<u>212,552</u>	<u>189,723</u>	<u>336,396</u>	<u>101,176</u>	<u>4,182,684</u>	<u>454,480</u>
分類EBITDA (不包括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809,910	18,966	(5,660)	(8,202)	(26,821)	788,193	79,255
折舊	(228,007)	(5,905)	(4,449)	(7,108)	(2,779)	(248,248)	(8,564)
攤銷	(250)	(471)	(39)	-	(93)	(853)	(2,66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7)	-	-	-	-	(2,25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	181,191	-	-	181,191	-
分類經營溢利/(虧損)	<u>579,396</u>	<u>12,590</u>	<u>171,043</u>	<u>(15,310)</u>	<u>(29,693)</u>	<u>718,026</u>	<u>68,025</u>
未分配其他收入						4,090	-
未分配企業開支						(102,232)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52,333	-
視為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9,837)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2,861,475	-
融資成本						(70,588)	(385)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53,267	67,640
所得稅開支						(129,531)	(6,340)
年內溢利						<u>3,623,736</u>	<u>61,300</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與負債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流動資產之添置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集團合計 千港元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5,569,006</u>	<u>3,669,736</u>	<u>783,224</u>	<u>579,209</u>	<u>347,421</u>	<u>4,705,968</u>	<u>(4,199,253)</u>	<u>11,455,311</u>
分類負債	<u>(3,719,058)</u>	<u>(2,915,726)</u>	<u>(337,000)</u>	<u>(689,540)</u>	<u>(172,093)</u>	<u>(266,865)</u>	<u>4,199,253</u>	<u>(3,901,029)</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之添置 (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公 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u>43,425</u>	<u>578</u>	<u>7,852</u>	<u>10,365</u>	<u>3,000</u>	<u>4,844</u>	<u>-</u>	<u>70,064</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與負債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流動資產之添置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集團合計 千港元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信息安全 芯片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4,026,159	2,671,425	1,134,058	564,251	336,457	3,963,724	419,105	(2,296,371)	10,818,808
分類負債	(2,838,304)	(1,200,975)	(354,254)	(638,289)	(296,449)	(213,111)	(82,803)	2,296,371	(3,327,81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之添置(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484	25,174	3,526	6,950	735	197	38,229	-	196,295

年內，非流動資產之添置主要包括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添置(二零二一年：相同)。

向董事會提供之資料採用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法計量。該等資產與負債按分類之業務分配。

分類間之銷售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向董事會匯報自外部各方獲得之收入採用與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法計量。

本集團主要所在於中國大陸及香港(二零二一年：相同)。本集團按地區(按該營業額產生之地區釐定)劃分之營業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大陸	3,234,828	4,021,961
香港	197,376	160,723
其他	524	-
	3,432,728	4,182,684
已終止經營業務		
中國大陸	246,379	454,480

本集團按地區(乃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釐定)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流動資產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223,765	349,232
香港	5,142	2,361
	<u>228,907</u>	<u>351,593</u>
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5,513,217	5,559,809
香港	1,982,105	1,466,148
其他	81,178	—
	<u>7,576,500</u>	<u>7,025,957</u>

4 以性質區分之開支

計入於銷售成本、銷售開支、行政費用及信貸減值虧損之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核數及核數相關服務	4,943	4,378
—非核數服務	3,307	3,091
已付／應付業務渠道合作商的佣金及獎勵	1,516,954	2,149,981
資產支持證券的利息支出	7,14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0,394	227,4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094	26,979
投資物業折舊	173	173
無形資產攤銷	1,490	85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843,217	731,407
售出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撥回)	21,527	83,41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12,630	9,981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	251,422	214,4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44)	(20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	2,327
信貸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963	—
—應收貸款(附註10)	94,135	113,034
外匯虧損淨額	13,932	5,019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00	—
— 海外稅項	126,633	136,365
遞延所得稅	(308)	(494)
所得稅開支	<u>126,425</u>	<u>135,871</u>
所得稅開支源自：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13,222	129,531
—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3,203	6,340
	<u>126,425</u>	<u>135,871</u>

香港利得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一年：16.5%）計算。海外溢利稅項則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非優惠稅率適用於附屬公司所在城市，否則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25%。倘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則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倘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重點軟件企業（「重點軟件企業」），則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倘一間附屬公司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則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倘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重點集成電路設計企業及軟件企業（「重點集成電路企業」），則自首個盈利年度開始的首五年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0%，其後年度稅率為10%。倘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軟件及集成電路企業（「軟件及集成電路企業」），則於合資格的首兩年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0%，隨後三年稅率為12.5%。

主要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

附屬公司	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北京高陽金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高陽金信」) (附註i)	15%	15%
湖南高陽通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湖南高陽通聯」)(附註ii)	15%	12.5%
隨行付支付有限公司(「隨行付」)	25%	25%
北京銀企融合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北京銀企」) (附註iii)	25%	15%
隨行付(北京)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隨行付金融」)(附註iv)	25%	15%
北京隨信雲鏈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雲鏈」)(附註v)	15%	15%
重慶鑫聯隨行科技有限公司(「重慶鑫聯」) (附註vi)	15%	15%
兆訊恒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訊恒達」,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為一間聯營公司)(附註17)(附註vii)	15%	15%
北京結慧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結慧」)(附註viii)	15%	25%

附註：

- (i) 北京高陽金信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續新為高新技術企業。
- (ii) 湖南高陽通聯於二零二一年合資格成為軟件及集成電路及於二零二二年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
- (iii) 北京銀企於二零二一年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該企業於二零二二年不合資格享受優惠稅率。
- (iv) 隨行付金融於二零二一年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該企業於二零二二年不合資格享受優惠稅率。
- (v) 北京雲鏈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
- (vi) 重慶鑫聯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
- (vii) 兆訊恒達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
- (viii) 北京結慧於二零二二年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該企業於二零二一年不合資格享受優惠稅率。

6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466,676	3,481,233
—已終止經營業務	472,740	40,293
	<u>939,416</u>	<u>3,521,526</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千股)	<u>2,763,184</u>	<u>2,776,8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0.169	1.253
—已終止經營業務	0.171	0.015
	<u>0.340</u>	<u>1.268</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轉換所有潛在攤薄股份之假設而調整純利及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四類(二零二一年：相同)具潛在攤薄效應之股份：一間聯營公司—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百富環球」)發行之購股權、一間附屬公司—隨行付發行之購股權及附屬公司—隨行付控股有限公司(「VBill(Cayman)」)及兆訊微電子有限公司(「兆訊香港」)發行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二零二一年：相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百富環球及隨行付之未行使購股權具有攤薄影響。倘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將減少，則行使百富環球及隨行付之購股權將具有攤薄影響。釐定可按公平值收購之股份數目(按聯營公司股份及附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公平值釐定)乃根據百富環球及隨行付之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貨幣價值計算。上文所計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百富環球及隨行付之購股權獲行使之已發行股份數目作比較(二零二一年：相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VBill (Cayman)及兆訊香港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未獲行使，原因為其將會對每股基本盈利產生反攤薄影響(二零二一年：相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466,676	3,481,233
假設百富環球發行之所有 尚未行使攤薄購股權獲行使(千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少	(9,320)	(5,090)
—攤薄聯營公司之虧損	(61,204)	(55,494)
假設隨行付發行之所有尚未 行使攤薄購股權獲行使(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4,229)	(26,878)
	<u>391,923</u>	<u>3,393,771</u>
持續經營業務用以釐定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經調整溢利(千港元)		
	<u>391,923</u>	<u>3,393,77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472,740	40,293
	<u>472,740</u>	<u>40,293</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763,184</u>	<u>2,776,8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0.142	1.222
—已終止經營業務	0.171	0.015
	<u>0.313</u>	<u>1.237</u>

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先前認購Cloopen Group Holding Limited(「Cloopen」)的若干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優先股」)及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Cloopen的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開始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買賣。先前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可換股優先股(附註9)獲轉換為Cloopen的上市股份，並參照交易價格按公平值入賬。可換股優先股於轉換時的公平值為616,346,000港元。

美國存託股份發售完成後，本集團於Cloopen的股本權益被攤薄，並降至17.42%。本公司法人亦辭任Cloopen董事會成員職務。因此，本集團失去對Cloopen的重大影響力，Cloopen亦不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附註11)。其以視作出售於Cloopen之投資入賬，由此產生之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約2,857,92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於Cloopen的權益(並非持作買賣)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其後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已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於該類別中確認。此為一項策略投資,本集團認為該分類更有意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境外之上市股本證券—Cloopen類(附註)	<u>152,868</u>	<u>629,711</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629,711	—
自聯營公司之一項投資重新分類(附註11)	—	2,857,920
轉換可換股優先股(附註9)	—	616,346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重估公平值虧損	<u>(476,843)</u>	<u>(2,844,55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152,868</u>	<u>629,711</u>

附註：

香港境外之上市股本證券—Cloopen

美國存託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上市(股票代碼:RAAS)。美國存託股份之公平值乃根據於紐交所按紐約時間買入的買入價得出,其賬面值以美元計值。

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境外之非上市投資基金(附註(a))	<u>93,077</u>	<u>108,200</u>
流動資產		
於香港的上市股本證券(附註(b))	<u>980</u>	<u>1,103</u>
	<u>94,057</u>	<u>109,303</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109,303	543,040
於損益確認之重估公平值(虧損)／收益	(7,012)	181,258
轉換可換股優先股(附註8)	-	(616,346)
分派	-	(1,666)
匯兌調整	(8,234)	3,017
	<u>94,057</u>	<u>109,30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94,057</u>	<u>109,303</u>

附註：

(a) 香港境外之非上市投資基金

非上市投資基金之賬面值乃以人民幣計值。

(b) 香港境內之上市股本證券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其於活躍市場之現行買入價計算，其賬面值以港元列值。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乃於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益淨額」中列賬。

10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為於金融科技服務業務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應收客戶的款項，有關款項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a) 應收貸款之賬齡分析

根據到期付款日之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2,637,486	2,219,046
逾期一至三個月	26,579	16,449
逾期三個月以上	143,806	122,980
	<u>2,807,871</u>	<u>2,358,475</u>
應收貸款總額	<u>2,807,871</u>	<u>2,358,475</u>
減：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160,246)	(130,148)
	<u>2,647,625</u>	<u>2,228,327</u>

有關應收貸款總賬面值及相關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變動之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	2,637,486	26,579	143,806	2,807,871
減：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21,985)	(20,005)	(118,256)	(160,246)
應收貸款淨額	<u>2,615,501</u>	<u>6,574</u>	<u>25,550</u>	<u>2,647,625</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	2,219,046	16,449	122,980	2,358,475
減：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15,333)	(12,794)	(102,021)	(130,148)
應收貸款淨額	<u>2,203,713</u>	<u>3,655</u>	<u>20,959</u>	<u>2,228,327</u>

(b) 應收貸款之實際利率

應收貸款之實際利率一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向借款方提供之貸款	年利率 <u>4%至24%</u>	年利率 <u>6%至36%</u>

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結餘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百富環球(附註(a))	2,846,550	2,688,668
—兆訊恒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訊恒達」)(附註(b))	518,630	—
—北京方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方雲」)(附註(c))	—	—
—北京中金雲創軟件有限公司(「北京中金」)(附註(d))	28,565	—
—北京隨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隨雲」)	2,781	3,242
—深圳國富雲鏈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國富」)	3,369	3,649
	<u>3,399,895</u>	<u>2,695,559</u>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應佔業績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百富環球 (附註(a))	412,159	353,505
—好鏈 (附註16(a))	—	(608)
—兆訊恒達 (附註(b))	(12,635)	—
—北京方雲 (附註(c))	—	(314)
—北京中金 (附註(d))	(782)	—
—北京隨雲	(213)	(236)
—深圳國富	4	(14)
	<u>398,533</u>	<u>352,333</u>

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視作收購及攤薄權益之虧損淨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百富環球 (附註(a))	<u>1,077</u>	<u>9,837</u>

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Cloopen (附註8)	—	2,857,920
—好鏈 (附註16(a))	—	3,555
	<u>—</u>	<u>2,861,475</u>

(a) 於百富環球之投資

於百富環球權益之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688,668	2,393,435
應佔溢利	412,159	353,505
應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37,468)	28,261
應佔其他儲備	185	3,374
視作收購及攤薄權益之虧損淨額(附註ii)	(514)	(9,827)
已收股息	(116,480)	(80,080)
	<u>2,846,550</u>	<u>2,688,66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46,550</u>	<u>2,688,668</u>

於百富環球之權益之減值測試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之公平值按資產負債表日百富環球之當前買入價計算，少於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旨在釐定投資之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估值師按使用價值基準評估並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賬面值。

概無就本集團於百富環球之權益提供資金之或然負債及承擔(二零二一年：相同)。

附註i： 百富環球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電子支付銷售點(「電子支付終端」)產品，以及提供維護及安裝服務(統稱「電子支付終端解決方案業務」)。

附註i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百富環球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1,092,000股普通股(二零二一年：13,232,000股)，其中11,092,000股(二零二一年：9,561,000股)普通股其後於本年度內註銷。百富環球若干僱員行使根據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設立之購股權計劃獲授出之購股權。視作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1,07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837,000港元)包括綜合收益表之釋出儲備56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000港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因此，本集團於百富環球之權益由33.30%增至33.71%。

(b) 於兆訊恒達之投資

誠如附註17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轉讓兆訊恒達已發行股本的餘下8.37%後，兆訊恒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作為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入賬。其後，兆訊恒達的財務業績將不再合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其資產及負債亦將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取消合併。本集團將其於兆訊恒達之權益作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以公平值入賬，其後將以權益法按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分佔兆訊恒達的業績。

於兆訊恒達的權益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附註17(a)(i))	536,584
分佔虧損	(12,635)
分佔其他全面虧損	(5,319)
	<hr/>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8,630

(c) 投資北京方雲

北京方雲的權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增減賬面值以確認本集團應佔北京方雲權益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或虧損變動，並直至初步確認後北京方雲權益的賬面值因虧損減為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北京方雲的虧損超過其於北京方雲普通股的權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應佔北京方雲權益虧損為2,94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746,000港元）。

(d) 於北京中金之投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北京中金已發行股本的20%，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金融科技服務業務，收購代價約31,801,000港元。本集團一名代表已獲委任為北京中金的董事會成員。本集團採用權益法將其於北京中金的權益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入賬。

1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附註(a))	181,963	176,292
應收票據 (附註(b))	4,850	1,520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附註(c))	(16,497)	(9,403)
	<hr/>	<hr/>
	170,316	168,409

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25,759	37,000
人民幣	120,884	130,679
美元	17,878	—
新加坡元	81	—
澳門幣	5,714	730
	<u>170,316</u>	<u>168,409</u>

附註：

(a)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貿易債務人之信貸期一般由0至180日不等。主要按發票日期作出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143,537	128,311
91至180日	4,844	10,947
181至365日	8,748	17,934
365日以上	24,834	19,100
	<u>181,963</u>	<u>176,292</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包括應收保固金5,15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3,186,000港元），佔授予若干中國客戶相關合約款項約10%至20%（二零二一年：10%至20%），該等款項之保固期限一般為一年。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按發票日期計算賬齡為365日以上之應收保固金為1,25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12,000港元）。

(b) 應收票據

該結餘指到期日為少於六個月之銀行承兌票據。本集團應收票據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	2,381	—
91至180日	2,469	1,520
	<u>4,850</u>	<u>1,520</u>

(c) 減值及風險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各組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歷史虧損經驗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以及前瞻性資料的影響。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於一月一日	9,403	14,371
信貸減值虧損淨額	8,044	912
分類為持作出售	-	(6,187)
匯兌調整	(950)	307
	<u>16,497</u>	<u>9,40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497</u>	<u>9,403</u>

於報告日期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上述各類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附註(a))	642,446	497,080
應付票據 (附註(b))	-	8,503
	<u>642,446</u>	<u>505,583</u>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附註(c))	965,787	624,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附註(d))	967,734	1,076,401
	<u>2,575,967</u>	<u>2,206,280</u>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按以下貨幣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67,290	69,530
人民幣	2,219,194	2,136,555
美元	206,780	195
日圓	3,741	-
歐元	70,575	-
英鎊	8,363	-
新加坡元	24	-
	<u>2,575,967</u>	<u>2,206,280</u>

附註：

(a) 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按發票日期作出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294,502	468,595
91至180日	194,648	11,272
181至365日	145,038	7,089
365日以上	8,258	10,124
	<u>642,446</u>	<u>497,080</u>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介乎0至180日之間。

(b) 應付票據

餘額指銀行承兌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到期	-	5,993
91至180日內到期	-	2,510
	<u>-</u>	<u>8,503</u>

(c)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主要指代表商戶收取相關銀行及金融機構的付款。有關金額須於有關合約結清日期後與商戶結算。

(d)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責任	234,408	266,720
按金	42,546	60,751
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 (附註i)	43,678	77,241
來自業務渠道合作商的墊款	426,295	435,842
其他	220,807	235,847
合計	<u>967,734</u>	<u>1,076,401</u>

附註：

- (i)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於客戶支付代價或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金額已到期時確認。本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其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項下的合約負債為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並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收入為68,9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6,072,000港元)。

14 資產支持證券

流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	<u>265,058</u>	<u>-</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京隨行付商業保理有限公司(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已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批准，根據資產支持證券計劃(「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於中國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以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為支持，並根據信託進行管理。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的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30,000,000港元)，且資產支持證券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不超過15期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第一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9,000,000元（相當於約380,070,000港元）。資產支持證券分為(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77,000,000元（相當於340,710,000港元）的優先層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預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到期，票面年利率為4.8厘；及(i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2,000,000元（相當於39,360,000港元）的次級層級，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無票面利率。

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及利息將按月分六期償還。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於領取資產支持證券票息及償還本金額方面優先於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次級層級並未上市，由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北京隨信雲鏈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隨信雲鏈」）認購。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第二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62,000,000元（相當於約419,920,000港元）。資產支持證券分為(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24,000,000元（相當於375,840,000港元）的優先層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預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票面年利率為4.87厘；及(i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8,000,000元（相當於44,080,000港元）的次級層級，預計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到期，無票面利率。

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及利息將按月分六期償還。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於領取資產支持證券票息及償還本金額方面優先於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次級層級並未上市，由北京隨信雲鏈認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第三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3,000,000元（相當於約339,360,000港元）。資產支持證券分為(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65,000,000元（相當於296,800,000港元）的優先層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票面年利率為5.00厘；及(i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8,000,000元（相當於42,560,000港元）的次級層級，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無票面利率。

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及利息將按月分六期償還。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於領取資產支持證券票息及償還本金額方面優先於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次級層級並未上市，由北京隨信雲鏈認購。

由於本集團持有全部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保留應收貸款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應收貸款的全部，並就已收代價確認金融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項下的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已悉數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265,05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資產支持證券由本集團賬面總額約為331,1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應收貸款作抵押（附註10）。

15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部分		
—VBill (Cayman) (附註(a))	852,188	797,710
—兆訊香港 (附註(b))	4,881	—
	857,069	797,710
非流動部分		
—兆訊香港 (附註(b))	—	104,871
	857,069	902,58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02,581	831,207
撥回折讓	58,385	68,779
終止確認 (附註(b))	(104,249)	—
於損益確認之重估公平值虧損 (附註(b))	5,073	—
匯兌調整	(4,721)	2,595
	857,069	902,581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隨行付若干股東，包括申政（亦擔任VBill (Cayman)董事）、黎會敏、薛光宇及葛曉霞（統稱為「VBill管理層股東」、ELECTRUM B.V.（「VBill投資者」）、VBill (Cayman)及隨行付訂立認購協議（「VBill認購事項」），據此，VBill投資者已同意透過按認購價人民幣588,000,000元（相當於86,730,000美元）認購VBill (Cayman)已發行股份，從而收購隨行付約11.21%的實際股權。VBill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完成。

作為VBill認購事項的一部分，VBill (Cayman)會授出一份認沽期權，令VBill投資者可於認購完成日期後三至五年內就此要求VBill (Cayman)在若干情況下以行使價人民幣588,000,000元（相當於86,730,000美元）加8.0%的年利率酌情購回、贖回及／或註銷VBill投資者持有的所有VBill (Cayman)股份。

透過採用8%的貼現率，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的公平值按行使價的現值人民幣588,000,000元（相當於86,730,000美元）加8.0%的年利率計算，並假設認沽期權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可贖回。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VBill (Cayman)收到VBill投資者發出的有關行使認沽期權的認沽通知。據此，VBill投資者要求VBill (Cayman)於認沽通知日期後60個營業日內，以人民幣755,550,000元（相當於109,255,000美元）的代價購回、贖回及／或註銷VBill投資者持有的所有VBill股份。該股份回購隨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四日完成。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以美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負債（二零二一年：相同）。

-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兆訊恒達、兆訊香港、管理層團隊成員及若干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兆訊恒達認購事項」）。管理層團隊成員包括李立、劉佔利、徐昌軍、徐文生、楊磊、許諾恩及宋劫。投資者包括萬達百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百富環球的附屬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電路產業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及芯聯芯（平潭綜合實驗區）科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統稱為「兆訊恒達投資者」）。根據兆訊恒達認購事項，兆訊恒達投資者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兆訊恒達合共約14.55%的經擴大註冊資本，認購價為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87,441,000港元）。兆訊恒達認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完成。

作為兆訊恒達認購事項的一部分，兆訊香港授出一份認沽期權，使兆訊恒達投資者可要求兆訊香港在若干情況下以行使價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87,441,000港元）加8.0%的年利率酌情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回兆訊恒達投資者的所有兆訊恒達股份。

透過採用10.34%的貼現率，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產生的公平值按行使價的現值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87,441,000港元）加8.0%的年利率計算，並假設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認沽期權將可贖回。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賣出認沽期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及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於出售事項完成前（詳見附註17），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的賬面值約為104,249,000港元。

誠如附註17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轉讓兆訊恒達已發行股本的餘下8.37%後，兆訊恒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作為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入賬。因此，原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相關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獲終止確認，並對權益進行相應調整。此後，該賣出認沽期權負債被重新分類並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負債。

16 業務合併

(a) 收購好鏈

(i) 收購好鏈的概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除最初持有的30%已發行股本外，本集團收購好鏈（之前為本集團聯營公司）40%的已發行股本，好鏈主要從事提供金融科技服務業務。

購買代價、已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的詳情如下：

	於收購日期 千港元
購買代價 (附註(a)(ii))	
— 已付現金	12,011
— 以權益法入賬之好鏈30%股權之公平值	7,090
	<hr/>
	19,101
	<hr/> <hr/>

於收購日期作為已付代價一部分的好鏈30%股權的公平值由獨立估值師進行估值。

完成收購後，好鏈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其入賬列作視作出售於好鏈的投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收益約為3,555,000港元，隨後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因收購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收購日期 公平值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應收賬款	14
其他流動資產	72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3,603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
無形資產	8,04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12)
	<hr/>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	9,414
減：非控股權益	(2,165)
加：商譽	11,852
	<hr/>
已收購資產淨值	19,101
	<hr/> <hr/>

商譽歸因於合併營運好鏈及金融科技服務的預期協同效應。其將不可作稅項扣減。

本集團按公平值或按應佔已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比例確認於已收購實體的非控股權益。該決策乃按個別收購基準作出。就於好鏈的非控股權益而言，本集團選擇按其應佔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非控股權益。

(ii) 購買代價—收購好鏈的現金流出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扣除已獲得現金 現金代價	12,011
減：已獲得現金	<u>(1)</u>
現金流出淨額—投資活動	<u><u>12,010</u></u>

(b) 收購北京玄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玄甲」）

(i) 收購北京玄甲的概要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本集團收購北京玄甲60%的已發行股本，玄甲主要從事提供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購買代價、已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的詳情如下：

	於收購日期 千港元
購買代價(附註(b)(ii)) —已付現金	<u><u>3,603</u></u>

因收購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收購日期 公平值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2
其他流動資產	211
無形資產	4,136
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9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34)
	<hr/>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	3,014
減：非控股權益	(1,206)
加：商譽	1,795
	<hr/>
已收購資產淨值	<u>3,603</u>

商譽歸因於合併營運北京玄甲及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的預期協同效應。其將不可作稅項扣減。

本集團按公平值或按應佔已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比例確認於已收購實體的非控股權益。該決策乃按個別收購基準作出。就於北京玄甲的非控股權益而言，本集團選擇按其應佔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非控股權益。

(ii) 購買代價—收購北京玄甲的現金流出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扣除已獲得現金	
現金代價	3,603
減：已獲得現金	(662)
	<hr/>
現金流出淨額—投資活動	<u>2,941</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收購事項。

17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兆訊恒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兆訊香港與若干買家（「兆訊恒達買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兆訊香港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兆訊恒達合共約20%的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208,727,000元（相當於約254,647,000港元）。兆訊恒達買家包括天津韋豪泰達海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芯聚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芯智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天津信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完成所有股份轉讓協議後，本集團於兆訊恒達的權益將由約65.73%減至約45.73%。完成各份股份轉讓協議並非互為條件。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總代價人民幣116,364,000元（相當於約142,324,000港元）轉讓兆訊恒達合共約11.63%的已發行股本已完成。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兆訊恒達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出售集團」）的相關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為持作出售。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按總代價人民幣92,363,000元（相當於約108,382,000港元）轉讓兆訊恒達餘下8.37%已發行股本已完成，兆訊恒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作為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入賬。

出售集團先前從事本集團的銷售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業務。上述出售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業務銷售於本期間呈報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i) 出售兆訊恒達的詳情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出售日期 千港元
已收所得款項	142,324
減：確認非控股權益	(39,197)
加：按比例分佔的累計貨幣換算差額重新歸入非控股權益	926
	<hr/>
於其他儲備確認之部分出售兆訊恒達之收益	104,053
	<hr/> <hr/>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內，部分出售的現金流入淨額128,552,000港元乃指已收所得款項142,324,000港元，扣除資本利得稅13,772,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而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81
使用權資產	5,837
無形資產	14,34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1,703
存貨	156,771
其他流動資產	41,81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5,50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8,9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742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之資產總值	<u>419,105</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租賃負債	5,879
應付賬款	19,6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4,482
即期所得稅負債	8,12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4,657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之負債總額	<u>82,803</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外匯收益為21,156,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出售日期 千港元
代價	
已收所得款項	108,382
保留權益的公平值	<u>536,584</u>
	644,966
減：所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696
使用權資產	5,601
無形資產	18,66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060
存貨	185,749
其他流動資產	53,63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9,63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8,5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577
租賃負債	(4,780)
應付賬款	(42,897)
銀行借款	(10,7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5,046)
即期所得稅負債	(12,66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u>(4,427)</u>
	(400,568)
加：所出售非控股權益	184,102
加：於出售時釋出的匯兌儲備	1,611
減：於出售時釋出的其他儲備	<u>(772)</u>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出售	
兆訊恒達之收益	<u><u>429,339</u></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的現金流入淨額35,155,000港元指已收所得款項108,382,000港元，扣除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62,577,000港元及資本利得稅10,650,000港元。

所保留45.73%股權於出售日期之公平值(作為部分已收代價)乃由一名獨立估值師進行估值。

(ii)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呈列如下。

	自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二年 五月二十三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	246,379	454,480
銷售成本	(105,387)	(271,030)
毛利	140,992	183,450
其他收入	6,939	14,137
銷售開支	(4,811)	(13,000)
行政費用	(49,536)	(115,650)
信貸減值虧損	-	(912)
經營溢利	93,584	68,025
融資成本	(143)	(385)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441	67,640
所得稅開支	(13,203)	(6,340)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後溢利	80,238	61,3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29,339	-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509,577	61,300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7,581)	7,957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全面收益總額	491,996	69,257

	自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二年 五月二十三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以下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72,740	40,293
—非控股權益	36,837	21,007
	<u>509,577</u>	<u>61,300</u>
以下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62,491	45,523
—非控股權益	29,505	23,734
	<u>491,996</u>	<u>69,257</u>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34,766	15,955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16,717	90,44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0,165	(2,057)
出售集團產生之現金增加淨額 (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u>61,648</u>	<u>104,342</u>

(b) 出售結行雲創(北京)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亦出售其於結行雲創(北京)數字科技有限公司(「結行雲創」)的51%股權，其後本集團失去其對結行雲創的控制。

出售結行雲創之詳情

	於出售日期 千港元
代價	
已收所得款項	18,096
減：所出售資產淨值	(12,748)
減：所出售非控股權益	(2,185)
減：於出售時釋出之匯兌儲備	(559)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出售結行雲創之收益	<u>2,604</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結行雲創的現金流入淨額為5,331,000港元，即所收取所得款項18,096,000港元，減去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2,765,00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訂立。

制定及實施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時，本公司已應用原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規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守則，其條款乃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所載之規定準則。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年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集團之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期後事項

(i) 投資者行使認沽期權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四日，認沽期權完成已發生及認沽價約109,300,000美元（相當於約852,500,000港元）以本集團內部資源達成。緊隨認沽期權完成後，VBill (Cayman)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緊接認沽期權完成後，相關交易文件已終止及/或修訂，令投資者不再為有關協議方，且投資者於其項下的所有權利及義務已相應停止及終止。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四日的公佈。

(ii) 建議分拆兆訊恒達並在上交所科創板單獨上市

本公司目前正考慮重啟兆訊恒達分拆並於中國上交所科創板單獨上市的可能性，就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遞呈新申請，以供批准。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的公佈。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作出任何核證結論。

刊登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將於本公司網站www.hisun.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於適時寄發予所有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許諾恩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徐文生先生、渠萬春先生、李文晉先生及徐昌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振輝先生、梁偉民先生及李和國先生。